

阿兜仔 在廣州



十九世紀的富商雲集的**廣州十三行**，

歷經1856年的祝融之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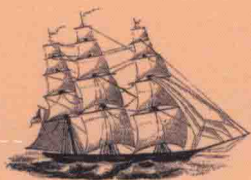
「洋銀淌街一二里」的榮景不再。

淹沒在歷史長河中諸多史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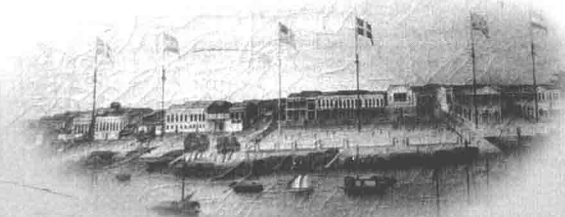
藉著洋行商人訴說的點點滴滴，

「首富行商」的盛衰起落再次呈現眼前。

威廉·亨特/著 馮樹鐵/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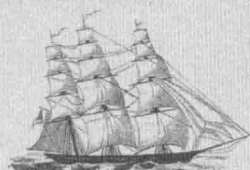


阿兜仔 在廣州



威廉·亨特/著 馮樹鐵/譯

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西洋鏡看中國：阿兜仔在廣州 / 威廉·亨特
原著；馮樹鐵譯。--二版。--臺北市：台灣書
房，2010.04

面；公分。--（域外叢書）

ISBN 978-986-6318-19-1（平裝）

1. 國際貿易史 2. 清史 3. 史料 4. 方志

5. 廣州市

558.09207

99005126



域外叢書

8P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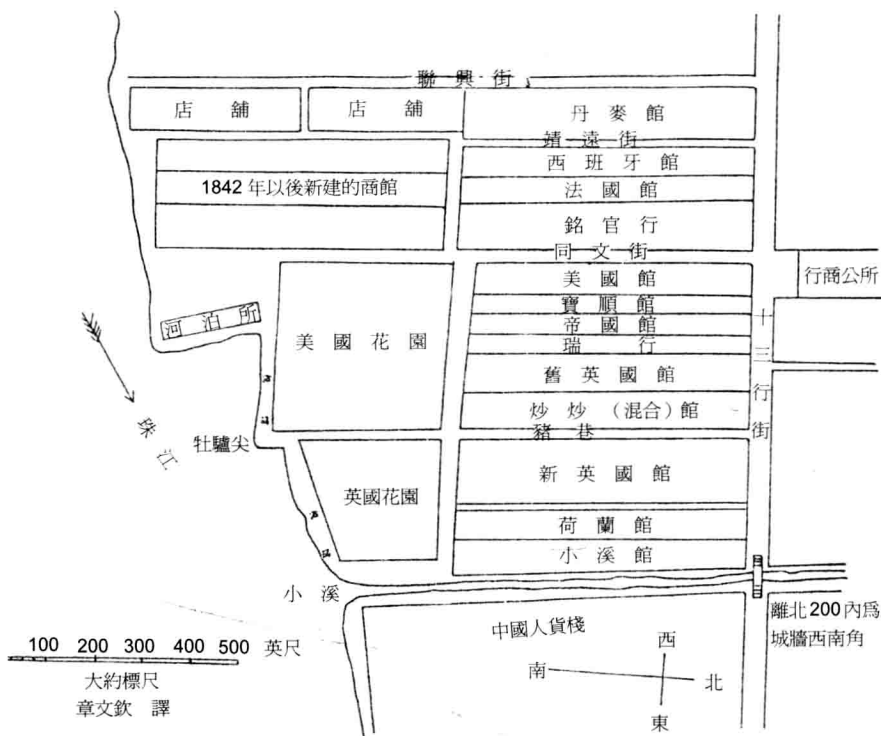
西洋鏡看中國—阿兜仔在廣州

原 者 威廉·亨特
譯 者 馮樹鐵

發行人 楊榮川
出版者 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339號4樓
電話 02-27055066
傳真 02-27066100
郵政劃撥 18813891
網址 <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 tcp@wunan.com.tw
總經銷 朝日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縣中和市橋安街15巷1號7樓
電話 02-22497714
傳真 02-22498715

顧問 元貞聯合法律事務所 張澤平律師

出版日期 2010年5月 二版一刷
定價 新台幣250元整



廣州商館圖
據皇家海軍司令巴特的測量圖繪製
1856 年 12 月 29 日



中譯本序言

陳勝舜

《廣州「番鬼」錄——締約前「番鬼」在廣州的情形，1825—1844》一書，作者為美國人亨特（William C. Hunter）。他於1825年到達廣州，當時只是一個十幾歲的少年，被派赴馬六甲英華書院學習中文，次年返回廣州。1829年加入美商旗昌洋行，1837年成為該行的合夥人。1842年退休，1844年返回美國。其後又在香港活動達20年。1891年，在旗昌洋行倒閉的幾天後，他在法國尼斯去世。

本書主要描述在1844年中美《望廈條約》簽訂以前，外商在廣州口岸活動的情形。而他的另一本書《舊中國雜記》（Bits of Old China），則著重描述中國方面的情形。

「番鬼」是當時廣州人對僑居廣州的外國人的貶稱。它起源於16世紀初期，剛剛到達中國的葡萄牙殖民者，在廣州沿海的掠奪和暴行，引起人民的痛恨，因而被稱為「番鬼」。本書也提到，外國人被看成一些「難以駕馭的番鬼——好鬥、野蠻、吵鬧的人」。可見這一稱呼主要是由西方殖民者在廣州人民心目中的形象造成的，不能單純以「排外」或時代偏見作解釋。廣州人民反對的是西方資本主義的侵略，對一般西方人士是友好的，書中不乏這樣的事例。

作者是當時廣州僅有的幾個懂中文的外國僑民之一，所記皆耳聞目睹或親身經歷之事，內容涉及早期中西貿易和中西關係的各個方面，因而具有較高的史料價值。



廣州自明末以來一直是我國最重要的中西貿易口岸。1757 年又成為唯一的中西貿易口岸。在清政府的廣州封建外貿體制之下，粵海關負責徵收關稅並管理行商，行商負責與外商貿易並管理約束外商，黃埔被指定為外國商船的碇泊所，澳門為各國商人的共同居留地。這 4 個環節互相聯繫，又各自形成一套制度。本書對這 4 個環節有具體生動的描述。

書中一再談到粵海關監督的顯赫權勢，以及粵海關對外國商船徵稅的規定，海關官吏到黃埔丈量船隻的情形。在「船隻進出口」一節，記載了外國商船的離港執照的格式和內容。「呈遞稟帖」一節，記載了外國人到靖海門向海關監督遞稟請願的事件。

本書有「行商」一節，記述行商的經營活動、日常生活、與外商和官府的關係、少數行商的富有、破產行商的遭遇等等。其中對總商伍浩官（怡和行商伍秉鑒）的描寫頗有典型意義和文學色彩。對行商屬下的通事、買辦，以及看銀師、行外商人，都有專節介紹。在「商館」一節，詳細記述了作為行商私產、供外商在貿易季度居停貿易的商館。由於商館已在第二次鴉片戰爭時「被夷為平地」，這些記述越發顯得珍貴。

當時外國商船一般在夏秋兩季乘西南季候風到達黃埔，在冬春兩季乘東北季候風返航。作者曾見過英國東印度公司商船隊碇泊黃埔的壯觀場面，也見過船隻離港後的冷落景象，以及船隻離港對買辦燃放鞭炮，「求神啟航」，「保佑船隻順風順水」的情景。作者筆下的黃埔島，「是一個住有好幾千人的市鎮，他們差不多都直接或間接地與外國船運有關，充當買蘇、裝卸工、鐵匠，等等」。我們可以從中追尋黃埔港滄桑變化的軌跡。

按照清政府的規定，外商在貿易季度以外的時間不得居留商館。「來往澳門」一節，記述外商在貿易季度結束時，乘坐船艇從白鵝潭以南的珠江後航道，經番禺、順德、香山的內河航道前



往澳門暫住。貿易季度開始時，又由原路從澳門返回廣州。還保留了辦理有關手續的 5 份文件。有助於了解當年廣州與澳門的交通往來。

早期中西貿易中的合法貿易主要是茶絲貿易。在「茶葉」和「茶絲貿易」兩節，列舉了出口茶葉的十多個品種，以及包裝方法，還有各種絲織品的名稱。其中有些品種，到 19 世紀後期已停止出口。這些記述便成為對外貿易史的珍貴資料。

早期中西貿易中的非法貿易主要是鴉片貿易。作者專節介紹伶仃鴉片走私中心的躉船，在廣州沿海及內河接運鴉片的扒龍、快蟹，向中國東部沿海推銷鴉片的飛剪船，以及中國煙販勾結包庇鴉片貿易的貪官污吏的「完備的賄賂制度」。作者寫道，鴉片買賣是「在廣州的外國人最容易做，也最愜意做的」，他本人就曾參加販賣鴉片的活動。甚至在林則徐收繳鴉片期間，鴉片貿易還在繼續！

在廣州中西貿易的封建體制之下，外國人曾受到不少限制。然而，作為「舊廣州」的「一個老居民」，作者對這種限制的感受並不十分強烈。他一再贊揚行商和行外商人做生意的誠實公正，為外國人服務的制度非常完善，廣州當局對外國人的保護不遺餘力，「都使我們形成一種對人身和財產的絕對安全感」。這一方面反映了由於封建官僚政治的弱點，使這一體制日久弊生，管理廢弛。另一方面反映了外商經過長期的經營，已經把行商、通事、買辦等培植成為自己的代理人，共同破壞這一體制。加上鴉片貿易的衝擊，到鴉片戰爭前夕，這一體制已經名存實亡。某些西方學者常常誇大這一體制對外商的限制，甚至把它說成英國發動侵華戰爭的原因之一，顯然缺乏史實根據。

在早期中西貿易和交往中，自然會碰到語言交流的問題。作者稱，「當時廣州的中國人，沒有一個是能夠讀或寫英文的」。



外國人學習中文亦非易事，而且受到清政府的限制。於是由中國人創造出一種同音異字，「沒有句法也沒有邏輯聯繫的語言」——廣東英語（後稱洋涇濱英語）。作者列舉了一批起源於葡萄牙語、印度語、英語和廣州方言的廣東英語詞彙。還記述了一本介紹廣東英語的小冊子，名叫《鬼話》。「該書的著者是二個中國人，他獨具匠心，應使他名垂千古！」本書還介紹了 1827 年外國人在廣州創辦的第一份外文報紙《廣州紀事報》。

作者對中國人民的某些認識，在今天看來還是正確的。他認為中國廣大城鄉居民是健康、活潑、勤勞、儉樸的，「這些特性和吸食鴉片的習慣是不相容的」。嗜食鴉片者一般屬於「比較富裕的階層」。他稱贊中國的船夫勤勞樂觀，性情和善，樂於助人。

作者對當時中西關係的矛盾與衝突，有些看法也比較客觀。1838 年 12 月 12 日，發生了廣州群眾反擊外國人破壞禁煙運動的「萬人大示威」，作者詳細記述事件的全過程，儘管他是站在示威群眾的對立面，但畢竟還承認：廣州群眾對外國人的這次攻擊，「是由於外國人妨礙中國官吏執行政府的命令而引起的。」

對林則徐強迫外國鴉片販子交出全部鴉片的正義行動，英國商務監督義律在致本國政府的公文中，說成是中國政府「首先採取挑釁的手段，來危害不列顛人的生命、自由和財產」。作者對此指出，「公文內沒有一字提到外國人所進行的挑釁，不顧一再頒發的禁令，……不斷進行這種可咒詛的生意。」

關於鴉片戰爭，作者寫道，英軍攻佔沿海城鎮，「中國人遭到無可估量的損失和犧牲，尤其是那些無辜人民的自盡」。還引述一個曾參加 1842 年 5 月攻佔乍浦之役的英國軍官寫給在澳門的朋友的一封信稱：「戰鬥結束後，掩埋了 1600 具屍體，其中大半是滿洲士兵，他們與敵人拼死搏鬥，寧死不屈，幾乎全部自



盡。這難道不是愛國主義的光輝表現嗎？」作者認為鴉片戰爭「是一個國家對另一個國家所進行的最不正義的戰爭之一」。作者還注意到，鴉片戰爭的結局使中國人開始覺醒過來，「他們按照歐洲的式樣來建造戰艦，他們以外國戰術來訓練軍隊，他們使用西方的精良武器來裝備自己」——中國人開始向西方學習。當年林則徐、魏源提倡開眼看世界，「師夷長技以制夷」的思想與行動，在本書中也有了反映。

但是，作者在本質上是西方殖民者，書中的不少記述，有強烈的殖民主義意識。作者十分崇拜長期充當西方資本主義侵華主角的英國東印度公司，稱為「可尊敬的東印度公司」，對英公司喪失對華貿易壟斷權，退出廣州貿易感到「很難過」。他同其他外國鴉片販子一樣鼓吹鴉片無害論。他對英國頭號鴉片販子，怡和洋行創始人查頓，及其合夥人詹姆斯·孖地臣推崇備至。把與怡和洋行合作的印度大鴉片商吉吉普豪稱為「著名的東方巨商和慈善家」。吹捧美國大鴉片販子、旗昌洋行的創始人羅素是「一位性格非常溫和敦厚的人。他的舉止始終溫文爾雅、充滿魅力……贏得了所有認識他的人的尊敬和愛戴」。

在 1838 年 12 月 12 日廣州民眾的大示威中，作者始則「代表當時所有在場的外國人發言」，對廣州當局在商館前面的廣場處決中國煙犯表示「抗議」；繼則在群眾包圍商館時，參與對抗；終則與另一個美國人爬過屋頂，經十三行街去找伍浩官解圍。並一再污蔑示威群眾為「暴民」，「像許多野獸一樣狂叫著」，充當了很不光彩的角色。

鴉片戰爭前，清政府把澳門作為葡萄牙殖民者和各國商人的共同居留地，在行使中國對澳門主權的同時，允許葡人有一定的自治權。本書一再把澳門稱為葡萄牙的殖民地，說「澳門是在葡萄牙和中國政府的共同統治下」。甚至說澳門附近的潭仔島，



「是在葡萄牙的統治權之下」。這些說法固然由於對澳門歷史的無知，主要還是受殖民主義觀點的影響。

本書對若干歷史事實的記載亦有錯誤。對林則徐的記述錯誤尤為嚴重。如說欽差大臣的權力「還管轄南方及東南各省。林閣下是福建泉州一個自食其力的紳士的兒子，其父以經營瓷窯為生，據說他本人也曾在窯上做日工」。又說林則徐「身材肥大，長有濃鬍子和長鬚，看起來大約 60 歲」。均與史實不符。

作者對中國歷史年代的記載頗多錯誤。即使是清代的年代亦有錯誤。如清政府於 1757 年限定廣州一口貿易，書中卻說成 1745 年和 1750 年。本書以 1720 年首次建立公行作為行商產生的年代。據中國學者研究，清代廣東洋行制度的建立在 1686 年，即粵海關設立的第二年。此外，書中對一些中國事物的解釋，也帶有主觀臆測的成份，反映當時西方人對中國的了解還很膚淺。

因此，我們在肯定本書的史料價值的同時，還要注意到它的不足之處。在使用這些資料時，應與其他中外文獻互相印證。

本書於 1882 年在中國大陸初版，1911 年和 1938 年兩次再版。它與馬士《東印度公司對華貿易編年史》（H. B. Morse, *The Chronicles of the East India Company Trading to China, 1635—1834*, 5 vol Oxford 1926, 1929）同屬具有原始資料價值的關於早期中西貿易和中西關係的著作。歷來為中外研究者所重視，一再被廣泛引用。1954 年，中國史學會主編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鴉片戰爭》，由南開大學林樹惠教授摘譯本書的部分內容，收入《鴉片戰爭》第二部分「鴉片戰爭前英美對中國的經濟侵略」內。在 70 年代初，中山大學區宗華教授又翻譯本書的其他部分，於 1987 年赴美前夕，將譯稿交給協助他整理校訂馬士《編年史》中譯本的章文欽先生，以供日後出版時參考。這兩位令人尊敬的前輩學者，為此書中譯本所做的開創性工作，功不可沒。1985



年，紀念林則徐誕辰 200 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籌委會曾決定組織翻譯全書，後因出版經費困難而擱置下來。

廣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組織馮樹鐵先生將《廣州「番鬼」錄》全書譯出，請駱幼玲校訂，由章文欽先生參考林樹惠、區宗華兩位先生的譯著作進一步校訂，並增加注解 110 餘條。將本書作為修志工作者和史學工作者合作的一項成果，收入《廣州史志叢書》出版。這是史志界同仁的共同願望。出版這部記述在廣州發生的有關早期中西貿易和中西關係作品的譯本，對促進近代中外關係史和廣州地方史的研究，將是有益的。

1992 年 7 月 6 日



目 錄

中譯本序言.....	1
第一章 往廣州的旅程.....	1
第二章 到達伶仃.....	11
第三章 珠江河上.....	13
第四章 業務蕭條.....	17
第五章 任職旗昌行.....	19
第六章 商 館.....	21
第七章 東印度公司.....	29
第八章 行 商.....	33
第九章 通 事.....	47
第十章 買 辦.....	51
第十一章 看銀師.....	53
第十二章 廣東英語.....	57
第十三章 鴉片貿易.....	61
第十四章 來往澳門.....	73
第十五章 茶 葉.....	83
第十六章 茶絲貿易.....	87
第十七章 船隻進出口.....	91

2 西洋鏡看中國——阿兜仔在廣州



第十八章 英公司船隻·····	95
第十九章 行外商人·····	99
第二十章 外國報紙·····	103
第二十一章 呈遞稟帖·····	109
第二十二章 浩官與旗昌行·····	113
第二十三章 番婦到廣州·····	115
第二十四章 賞 格·····	119
第二十五章 商館人員生活的特色·····	121
第二十六章 來回美國·····	123
第二十七章 律勞卑到廣州·····	127
第二十八章 西方商業的危機·····	131
第二十九章 查頓其人·····	133
第三十章 商館被圍·····	135
第三十一章 美國人的戰時生意·····	143
第三十二章 舊廣州的破滅·····	149
第三十三章 廣州的旗昌洋行，1822—1844·····	151
第三十四章 結 語·····	153
譯名對照表·····	155
後 記·····	171



第一章 往廣州的旅程

甚至到1824年，一艘船從紐約啟航去廣州也是一件稀罕事。當時，人們還不習慣把這個遙遠口岸的名字 **Canton** 的後一個音節 **ton** 重讀，否則就會被笑為是裝腔作勢；只是在許多年以後，才將 **ton** 重讀！當船隻解纜時，附近的碼頭上擠滿了看熱鬧的人，停在附近的遠航船隻，也將國旗和各自的行號的旗幟升上船桅。

當船隻駛入河道時，還可以聽到歡呼聲。船的名字叫「公民號」，船長為基恩。船隻在這一年的10月9日傍晚駛過桑迪岬，駛向中華的領土。陪送我們的親友至此就要分別，乘坐引水船返回城中。那時蒸汽拖輪還未出現。

這艘載重量498噸的「公民號」，是紐約的史密斯擁有的7艘船之一¹。他從事對中國的貿易已有多年。該船已經到過廣州兩次。在這次航行之前，船底重新用銅包過，並仔細修理檢查，以便它在冬季回程經過好望角附近時，更能經得起猛烈西風的襲擊。全體船員有32個成年人和兒童；以及兩名船副。後者之一的二副和船長基恩，以及10到12名水手，在最近對不列顛的戰爭²中，曾擔任過私掠船的工作。另有8名水手，剛剛從在太平洋上巡邏了3年的海軍准將斯圖爾特指揮下的「美國74富蘭克



1 原註：其他6艘為，「女獵人號」、「海獺號」、「歐羅巴號」、「美利堅號」、「瑪利亞號」和「貴族瑪麗號」。

2 註：指1811—1814年的美英戰爭。



林號」上復員。就像當時駛往東方的其他船隻一樣，「公民號」裝備精良，彈藥充足——這不僅是為了對付大西洋上的海盜——船上昂貴的貨物對他們有巨大的吸引力，而且也為了預防在通過東方的海峽時可能發生的災難。

船上的貨物，有用小桶裝著的 35 萬西班牙銀元（當時還未有倫敦銀行家的信用狀），以及毛皮、鉛、鐵條、鐵片和水銀等。除非有特殊情況，船上是不載乘客的。船上本來只有我一個乘客，因為我是被指派前往史密斯先生設在廣州的商館工作的。但在啟航前，一個蘇格蘭人來到辦事處要求乘船。他持有幾封有名望人物的介紹信，其中一封是著名的休姆先生寫來的，他的名字叫富勒頓，職業是英國東印度公司的外科醫生。他被允許乘船。在爾後的交往中，表明他是一個很有才智又和藹可親的人。

他曾幾次乘船去印度和中國。他滿腹奇聞軼事，言談中趣味橫生，大大減少了旅途的沉悶。他樂意提供醫療診治，更是難能可貴。特別是在船隻剛好到達檀木島³之前的一次失火事件，一名水手被嚴重燒傷，幸虧他妙手回春，轉危為安。後來這名水手設法上了駛回紐約的船，他經過這次飛來橫禍，終身致殘，再也不能幹活了。我的這位旅伴，船上的人只知道他叫史密斯醫生，他來紐約是特地要搭乘一艘像我們這樣「誤了航期」的船往中國。我們不知道他的目的何在，他自己也守口如瓶。因此，事情顯得有點神秘。

在我們的船抵達伶仃，還沒有下碇時，他就乘了快艇⁴前往澳門。不久我們聽說他在那裡物色了兩個年輕的中國小腳女人，



3 註：即印度尼西亞小巽他群島中的松巴島（Sumba Island），在 17 至 19 世紀是植香木、肉桂的重要產地，故稱。

4 原註：一種劃行的有帆快艇。



帶往加爾各答，然後又從那裡將這兩個女人帶到英格蘭去搞「投機生意」。隨後我們獲悉他是和C船長合夥做這筆生意，後者也曾經服務於可尊敬的東印度公司，他曾在該公司船上當醫生。到了英倫時，這兩位「金蓮」⁵被榮幸地奉獻給喬治四世國王陛下。不過這筆生意最終沒有成功。由於遭到某些方面的大力反對，結果只好把這兩位年輕的「漢家」⁶姐妹送回她們自己的國家。

幾年之後，在1832年冬天，我有幸在廣州與這位同船的乘客邂逅，他當時是可尊敬的公司的商船「梅爾維爾夫人號」的外科醫生。

在啟航25天後，早上5時左右，我們不幸失去了船上的廚子。當聽到「廚子跳海」的喊聲時，我們衝上甲板。在他通過船尾時，我們還聽見他大叫：「你們全都去——（這個詞以H開頭，非常不雅），我去瓜德羅普。」⁷船立即迎風停下，派一名水手在桅桿上守望這個不幸的人，並立刻放下小艇，但他一下子就消失了。我們只好繼續航行。過去水手們常常在船上廚房見到這位「統治者」，一手拿著《聖經》，大聲朗讀，一手拿著長叉和鍋，覺得很有趣。他們認為他是一個「怪人」，特別是他告誡水手們不要在不顧來日而大嚼腌牛肉的時候，口出不遜，褻瀆神明。我們曾經從船副那裡聽到過這位「船上廚子」的荒唐古怪的行為，但誰也沒有想到他已經神經錯亂。

第二天早晨，大副發現在我們船的右舷正橫方出現一艘3桅小帆船，正張著小帆，方向和我們相同。它似乎是靜止不動的。船上裝有一些長槳，似乎有許多水手，顯然，這艘「小生客」正



5 原註：對纏足婦女的讚美詞。

6 原註：「漢」是公元2至3世紀的一個最有名的中國朝代，「漢人」的名字起源於此。（註：兩漢的年代為公元前206年至公元220年，此處有誤。）

7 註：瓜德羅普為拉丁美洲小安的列斯群島中的島嶼。



向我們駛來。船的載重量約 140 噸或 150 噸。我們用望遠鏡觀察，見到它將尾桅張帆。看來它的企圖是「偷襲」，儘管船中部顯然裝有重旋轉炮。我們亮出我們的旗幟，可是沒有回應。看來我們終於碰上了臨時偽裝成 3 桅小帆船的傳統「長、低、黑的縱帆船」。舵手突然要船副注意左舷正橫方的另一艘帆船；它是向南行駛的。迎著微風，扯滿了帆，當它駛近時，這不過是一艘像我們的緝私船那樣大小的縱帆船。這時刮起一陣狂風暴雨，在雨中又見到一艘小船行駛。先前看到的那艘 3 桅船又採取和我們同樣的方向行駛。我們扯帆順風，轉船向東駛去，風力立刻加大，那艘縱帆船在我們的船頭附近掠過，其距離差不多可以呼喊相聞——看起來是一隻漂亮的船。它在我們旁邊行駛時，扯起全部副帆、第三桅前上帆，以及其他不常見的帆——或許至今未聽說過，而當時也不常用的一種叫做「環尾」的帆。

我們橫過赤道是在出海後的第三十一天，那天有好的東風，後轉吹東南風。風力很穩定。幾天之後，我們看見一艘大的 3 桅船駛向南美洲海岸。它懸掛巴西國旗，在主桅前面的甲板上站滿了黑人，我們又見到船尾有幾個皮膚棕色的人，可能是船長、船副和大班。顯然這是一艘從非洲西海岸返航的販奴船，船上滿載著黑色艙貨。它從我們船頭幾百碼處掠過，並落在我們的右舷側，這些棕色的朋友高舉並揮動巴拿馬草帽向我們致意，祝我們一路「順風」。除了信天翁、鯨魚和海燕之外，該船是我們在近 50 天的期間內所見到的最後的「生物」。

我們在經過特里斯坦—達庫尼亞群島⁸不遠的地方校正我們的時間，於是開始長時間單調的「東行」旅程。天氣通常晴朗、



8 註：特里斯坦—達庫尼亞群島西文又作 Tristan da Cunha Group，南大西洋中 4 個火山島的合稱，英屬聖海倫娜島的屬島。